

证券代码：832215

证券简称：瀚盛建工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新疆瀚盛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新疆瀚盛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拟向新疆昌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昌吉农商银行”）申请贷款，金额为人民币 2,400 万元，期限 12 个月。关联方新疆双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自有房产及土地，为此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；关联方王桺葶以自有房产为此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。关联方王桺葶、王桺漩、王卓义、周真敏、陈彬为此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年12月4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了股东王卓义先生（直接持有公司33.33%股份）书面提交的《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》，提请股东大会召集人将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、担保》的临时议案加入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议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

截止2018年12月4日，王卓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3.33%股份，公司董事会认为王卓义先生具备提交临时议案的资格，提案时间、提案内容及提案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，且提案内容亦属股东大会决策职权范围。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新疆双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住所：新疆昌吉州昌吉市乌伊东路

注册地址：新疆昌吉州昌吉市乌伊东路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实际控制人：王国异

注册资本：1 亿元

主营业务：房地产开发及经营（贰级）；物业管理；房地产中介服务；房屋拆迁；房屋租赁；房地产开发；物业管理。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王桺亭

住所：新疆昌吉市绿洲南路 27 号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王桺漩

住所：新疆昌吉市延安北路 336 号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周真敏

住所：新疆昌吉市延安北路 336 号

5. 自然人

姓名：王卓义

住所：新疆吐鲁番市文化路

6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彬

住所：新疆昌吉市绿洲南路 27 号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王卓义、王桺葶、王桺漩为公司董事、实际控制人；周真敏为公司董事，且与公司董事、实际控制人王桺漩系夫妻关系；陈彬与王卓义系夫妻关系；新疆双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国异与王桺葶、王桺漩、王卓义系兄妹关系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新疆双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王桺葶、王桺漩、王卓义、周真敏、陈彬的本次担保行为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拟与昌吉农商银行签订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，金额为人民币 2,400 万元，期限 12 个月；昌吉农商银行拟与王桺葶、王桺漩、王卓义、周真敏、陈彬签订《借款保证合同》；昌吉农商银行拟与王桺葶、新疆双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《借款抵押合同》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均为满足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以支持公司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该关联交易中，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。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55

新疆瀚盛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6日